

正宁县榆林子镇 2023 年部门预算及“三公”经费公开信息情况说明

为进一步做好我镇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工作，根据《预算法》和省、市预算公开相关要求，现就我镇 2023 年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如下：

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职能

榆林子镇人民政府主要职责为：负责处理政府日常政务和事务；了解掌握乡镇政府各部门和各村组的主要工作情况，搜集整理镇内外经济和社会发展动态及信息。执行县政府各项决议、决定、重要工作部署；研究制定乡镇社会经济发展规划。

二、机构设置

（1）榆林子镇人民政府设 5 个党政内设机构，为党政综合办公室、党建工作办公室、经济发展和社会事务办公室（加挂卫生健康办公室牌子）、社会治理和应急管理办公室、生态环境办公室 5 个党政机构。

（2）榆林子镇人民政府设置 5 个事业机构，为农业农村综合服务中心（加挂农产品质量检测服务中心、农村公路管理所牌子）、公共事务服务中心（加挂退役军人服务站牌子、综合文化站牌子）、政务（便民）服务中心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中心、综合行政执法队 5 个事业机构，为

副科级事业单位，隶属镇政府管理。2023年度，纳入本部门预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1个，与上年度保持一致，无变化。

三、人员情况

2023年年初，我单位行政编制23名，事业编制41名，正式职工102人，聘用人员4名，退休4人、遗属供养20人。

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3年部门预算收入为2160.6万元，较上年度2362.96万元，减少8.9%。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预算1357.18万元，较上年度1214.99万元增加11.7%，增加主要工资调标、普调所致；日常公用预算支出167.03万元，较上年度160.92万元增加3.8%，主要原因因为物价上涨所致。其中公务费3万元同比上年度未发生变化；项目支出预算支出656.39万元，较上年度987.04万元，减少33.4%，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2年农村环境整治、其他组织事务支出、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预算包含了两年的数据导致23年比22年减少。

二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

2023年部门预算指标财政拨款收支为2180.6万元，较上年度2362.91万元，减少7.7%。按照功能分类科目和经济分类科目分类说明如下：

按照功能分类科目：

其中一般公共服务预算支出 1503.83 万元，较上年度 1933.1 万元，减少 22.2%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，较上年度 0 万元无变化；社会保障和就业预算支出 150.14 万元，较上年 127.2 万元，增加 18%；卫生健康预算支出 67.7 万元，较上年度 59.4 万元，增加 13.9%；节能环保支出 71.26 万元，较上年度 113 万元，减少 37%；农林水预算支出 297.84 万元，较上年度 55.4 万元，增加 437%；住房保障预算支出 89.9 万元，较上年度 74.7 万元，增加 20%。

按照经济分类科目：

工资福利支出 1316.2 万元，较上年度 1187.4 万元，增加 10.9%，增加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、普调所致。

商品和服务支出 167 万元，较上年度 253 万元，减少 34%，主要原因因为节能减支。

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0.9 万元，较上年度 51.6 万元，减少 20.7%，主要原因是今年退休人员减少。

三、“三公”经费、培训费预算说明

(一) 2021 年我镇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3 万元较上年度 3 万元，未发生变化。其中：车辆运行经费 3 万元，未发生变化的主要原因是：公车为应急保障车辆，坚决杜绝公车私用，减少出车次数节能减排；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主要是：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“八项规定”，规范公务接待。

(二) 培训费预算 10.7 万元，较上年度 0 万元，增加 100%，增加的原因是坚持以经济社会发展对人才素质的需求为导向，进一步加强和推动职工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，不断提高业务人员素质和创新创新创造创业能力，为更好地服务我镇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。

四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无

五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

无

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政府采购情况

(一) 后勤采购包括劳保用品、采暖五金、电器设备等非医疗用品的采购，含固定资产和办公用品的采购（执行《固定资产管理制度》与《办公用品管理制度》）。其中办公设备采购 3 万元，主要为电脑、打印机。印刷采购 5 万元，主要为喷绘，制度牌等。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 3 万元。

(二) 依据各部门申报的采购计划（经部门负责人签字，领导审批）与后勤库管核对库存后集中进行采购。

(三) 采购员必须充分掌握市场信息，收集市场物资情况，预测市场供应变化，为镇政府物资采购提出合理化建议。

(四) 采购工作必须做到坚持原则，掌握标准，执行制度，严格财经纪律，不允许有损公肥私的现象存在，做到无计划不采购，质量规格不明不采购，价格不合理不采购。

(五) 采购物资做到及时、准确、适用，严把质量关；避免盲目采购造成积压浪费。

(六) 对外加工订货，要对生产厂家及物资的性能、规格、型号等进行考察，将结果与使用单位协商，择优订货。

(七) 签订定购合同，必须注明供货品种、规格、质量、价格、交货时间、货款交付方式、供货方式、违约经济责任等。

(八) 凡购进一切公用物资，必须经办理验收手续，验收时，应对数量、质量、规格等认真核查，做到发票与实物相符，并依据采购员采购发票办理手续，否则不予付款。

二、国有资产情况说明

截止 2022 年年初我镇固定资产原值 611.37 万元，其中通用设备 29 类，原值 88.5 万元（含车辆 1 辆，原值 17 万元）；专用设备 9 件，原值 9.06 万元；图书档案原值 1.6 万元，家具、用具、装具及动植物 32 类，原值 87.7 万元；房屋 4766 平方米，原值 349.3 万元；土地原值 75.21 万元

第四部分 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

今年，我们将把扎实开展“三抓三促”行动和持续开展“知政策、明职责、转作风”活动作为推动工作落实的重要抓手，以时不我待、只争朝夕的紧迫感，发扬苦干实干、大干快干的优良作风，重点抓好以下五方面工作：

（一）抓监测、兜牢底，犁好防返贫监测“责任田”。

一是坚决守住防返贫底线。健全完善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，跟进落实帮扶措施，扎实开展困难群众关爱服务行动，针对因学、因病、因事等易导致返贫的突出问题，因户施策精准帮扶，确保脱贫成果更加稳固、更可持续。二是倾力落实救助政策。精准落实城乡低保、特困供养、临时救助等政策，做到困难群众应保尽保、应救尽救；积极对接就业局，采取劳务输转保就业、公益性岗位帮就业、劳动力培训促就业等方式，扎实推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提高收入水平。三是持续深化帮扶成效。积极争取天津对口帮扶企业和各类帮扶力量资金支持，充分发挥省应急厅、市政协等帮扶单位、驻村工作队和各级帮扶干部作用，积极协调解决一些事关群众生产生活的民生急事、难事、实事，确保脱贫后续的帮扶连续、精准、高效。

（二）抓项目、大招商，激活经济发展“主引擎”。

一是积极谋划争取项目。全力以赴争项目，无中生有谋项目。积极对接省市县利好政策，结合镇情实际，谋划储备街区雨污分流及提质改造、街区集中供暖、集中供气等重

点民生项目 8 个，总投资 1.2 亿元。二是依托资源诚心招商引资。树立“人人都是招商主体、人人肩上都有任务”的导向，全面系统抓招商引资。重点抓好三个项目落地：庆阳阳周建材年产 1 亿块环保砖隧道窑项目，计划投资 3000 万，正在办理前期手续；庆阳宏炬燃料有限公司 5000 吨生物颗粒生产线项目，投资 560 万元，力争 4 月底实现量产；生物有机肥厂建设项目，利用马家猪场、福瑞祥牛场产生的粪便，寻找企业主体承建，在“三元双向”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方面迈出新步伐。三是高标准推进建设。树立“店小二”、“保姆式”服务理念，建立领导干部“一人一企”包抓机制。重点建好四个项目：马家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正在办理招投标手续，3 月下旬开工建设；中巷村设施蔬菜基地二期建设项目 5 月底可建成运营；石家庄人居环境整治项目，6 月底建成使用；西街幼儿园二期建设项目，5 月全部竣工，6 月完成验收，今秋正常开学投入使用。

（三）抓产业、提质量，夯实富民增收“硬支撑”。
紧盯市委提出的“三元双向”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模式，围绕提质增效这一核心，坚持“增菜、壮牛、强猪、提果、扩烟”的发展思路，培强龙头企业，打造产业集群，探索从产品的“点”到全产业的“链”，真正将主导产业做精做强。蔬菜增规模，以中巷村设施蔬菜种植专业合作社为依托，探索建立规范有力的运营机制和利益联结形式，做好农资、技术、市场、运维等全链条保姆式服务，确保 22 座大棚“运营好、产量高、品质优、效益佳”，年内实

现产值 400 万元以上，稳定提供务工岗位 60 个以上，为全镇的设施蔬菜种植提供好的示范样板，并在高原夏菜基地建设方面进行有益探索，力争有所突破；肉牛壮基础，积极落实好“见犊补母”、贷款贴息等扶持政策，鼓励家庭农场、散养户扩大养殖规模，力争年底肉牛存栏量达到 3000 头以上；生猪强生产，配合实施好马家生猪育肥场洗消中心等后续基础设施建设，力争今年 7 月投苗运营，实现年内生猪出栏 6.25 万头，带动发展养殖户 200 户以上；苹果提品质，稳定现有果园面积，对老园高接换优、间伐改造，对新建密植果园完善“三防网”等基础设施，促进苹果丰产见效；烤烟扩面积，在巩固原有种植面积的基础上，广泛动员、新增栽植任务 1300 亩，确保烤烟面积达到 9000 亩以上，同时，加大挡烟护税力度，完成收购任务 1.89 万担。

（四）抓环境、强治理，打造生态宜居“新名片”。

一是抓乡村建设。继续争取街区雨污分流及提质改造项目，并筹措资金先对街道坑洼路面填平补齐；积极衔接争取硬化通组联户路 7 处、1.5 万平方米；新打 300 米深机井 1 眼，配套建设高位水塔 1 座，新建公墓地 40 处，全面补齐基础短板，提升公共服务水平。二是抓环境整治。聚焦扮靓长乐塬“金色长廊”一条主线，维修边沟水渠，收集清运垃圾，清理沿线“三堆”，栽植绿化树，同步做好正周路、银西路、村组主干路沿线常态整治，常态抓好拆废拆旧，卫生改厕，打造多个环境整治示范点，以点带面，纵深推

进乡村面貌彻底改善。三是抓乡村治理。扛牢党建主体责任，构建“一核三治”乡村治理新格局，大力推广“支部引领、党员示范、乡贤共治”乡村治理模式，突出抓好信访矛盾化解，倡树文明新风，强化法治建设，兜牢民生底线，守牢安全红线，防范化解各类风险，确保乡村治理有效，群众安居乐业，社会大局稳定。

（五）抓基础、补短板，筑牢党建赋能“战斗堡”。

一是压实党建责任。坚持以上率下、上下联动，进一步健全完善党委委员联系点制度，压紧压实支部书记第一责任和班子成员“一岗双责”党建工作责任，每月发放党建工作任务清单，细化优化考评办法，定期调度研究安排，推动党建责任全面落实，年内再争创“五星级党支部”1个。

二是发挥引领作用。持续深化党建“强基补短”行动，继续探索创新“党建+”融合发展模式，实现基层党建与乡村振兴互融互促；发挥好“党员示范户”“党员示范岗”在产业发展、乡村治理、环境整治中的突出作用，创建一批在全县拿的出、叫得响的党建品牌。三是从严管党治党。从严从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，始终把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放在心上、抓在手上、扛在肩上、落实到行动上；加强监督执纪，不断规范乡村小微权力运行，深入整治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“微腐败”问题，全面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，推动全镇经济社会发展增速进位、提质增效，向县委、政府和广大群众交出一份满意答卷！

县财政局下达了2023年财政预算的通知后我镇从贯彻

落实二十大会议精神、全面建成社会、提高政治水平的高度，从分认识到深入推进部门预算和“三公”经费公开的重要意义，严格做到公开内容完整、数字准确、说明详细。